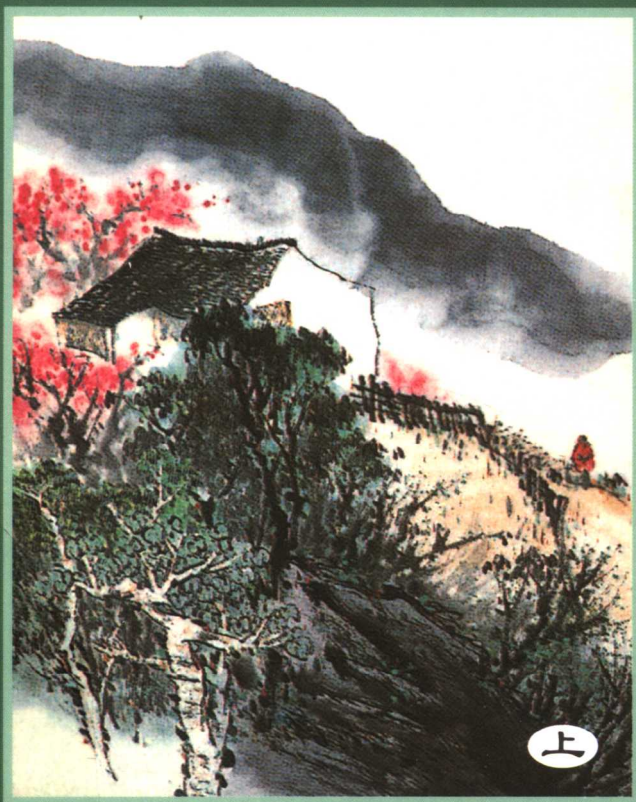


云中岳武侠精品

花情剑幻

独霸江湖系列



太白文艺出版社

云中岳武侠精品

独霸江湖系列

幻劍晴花

(上)

台湾 云中岳 著

太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独霸江湖/云中岳著.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04

(云中岳武侠精品)

I. 独… II. 云… III. 侠义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15887 号

独霸江湖系列

幻剑情花 (上中下)

作者: 云中岳 组稿: 钮琦 责任编辑: 陈昕

出版发行: 太白文艺出版社

社 址: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印 刷: 中牟华书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 × 1168 1/32

印 张: 130

字 数: 3000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5 月第 1 版 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680-165-0/I·084 (全 12 册) 定价: 240.00 元

写在前面

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台湾与香港的武侠小说，自式微遭递断层期，奋然蜕变以新面目崛起。正当跃然茁壮期间，文坛随即出现不同的声音。批评与赞誉各趋极端，因而掀起所谓武侠小说论战风潮。当时，似乎真正执笔的武侠小说作者诸先进，并没积极挺身而出，为自己的作品辩护，默默地为这片园地耕耘。

笔者当年枵腹从公，与文坛并无渊源，意识中仅感觉出，反对与批评的声浪中，某些人士似乎曾以文坛大师胡适先生对武侠小说几句讽刺性的话作蓝本，口诛笔伐作了极为严苛的批判，似欠公允。

笔者读史囫圇吞枣，不甚求解。但对古春秋游侠，颇心向往之，太史公并没摒弃这些侠而为之立传。这些渊源于墨家的游侠豪客历史，一度曾经光芒万丈，比东方日本的武士早一千年；比西方的剑客早两千年；比美洲的西部英雄早三千年；源远流长，任由他们淹没在变化有如沧海桑田的历史洪流中，实在有点可惜。

无可讳言，历史无情，适者生存。这一阶级的豪客们，不得不接受自然发展率的无情淘汰，自晚唐以降，便已日渐式微，黯然退出历史舞台。终极则变；明清两代，又复以多彩多姿的面目出现，可惜已非本来面目，蜕变为品流复杂的三教九流江湖人士，在光怪陆离的环境中挣扎图存。但笔者仍然相信，其中仍有一些人，依然保持有古春秋豪侠的精神与风骨，默默地存在于市井中，受到市井

小民的尊敬，甚至崇拜。

小说有千百种，良窳互见各有千秋，好坏都有其存在的环境背景，问题是读者能否明智地抉择取舍。往昔男不许看《水浒》，女不许看《西厢》，避免败坏人心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回，读者有权欣赏与探索哪些作品值得品味。因此，武侠小说论战，触动笔者内心深处，对古春秋豪侠的向往情怀，觉得该写下一些逝去了的脉络与传承，供读者于茶余饭后，意念飞驰在遥远的岁月涓流中，舒解因生活而产生的紧张情绪。

写作动机十分单纯，念生意动想到就写，秉一枝秃笔，写下一系列自认为主题不算歧异的作品。此期间，幸而苛责的声音，并不比谬赞的声浪高，聊可告慰，十分感谢读者的支持与鼓励，让作品得以流传。

笔者的作品散处海内外刊行，自小短篇至百万字长篇，先后在报章杂志刊载，显得杂乱无章，以致伪书充斥坊间，读者与笔者同蒙其害，确有整理统筹发行的必要。

承蒙太白文艺出版社诸君抬爱，慨允以云中岳新武侠小说全集名义，作有系统地发行，深感荣幸。今后，读者将不再受伪书所愚弄，可窥云中岳作品全貌。特向太白文艺出版社诸君，鼎力支持全集发行的盛情，致上衷诚谢忱。

云中岳

2004年元月于台湾台中市寓所

目 录

第 一 章	祝融之会	(1)
第 二 章	小霸王	(22)
第 三 章	祸起萧墙	(44)
第 四 章	威迫利诱	(67)
第 五 章	一见钟情	(88)
第 六 章	请君入瓮	(110)
第 七 章	情苗	(131)
第 八 章	自投罗网	(152)
第 九 章	戏弄群魔	(169)
第 十 章	为情奔波	(190)
第 十 一 章	飞蛾扑火	(211)
第 十 二 章	中毒	(239)
第 十 三 章	寻踪觅迹	(261)
第 十 四 章	铁汉	(281)
第 十 五 章	大难不死	(304)
第 十 六 章	神秘之舟	(324)

第一章 祝融之会

衡山最南端的小山叫回雁峰。

据说，北雁南飞入冬时节，雁越过洞庭仍向南飞，但一到回雁峰，便不再往南，在峰上空回飞三两圈，有些往回飞往洞庭过冬，有些则留在湘江的沼泽地带过岁了。

小船靠上了峰南不远处的江岸，那位灰袍老人不等舟子搭好跳板，便轻快地就先跳上岸来。

另一位穿青短衫，英气勃勃，神采飞扬的高大年轻人，手中提了一个包裹，跟着也一跃登岸。

这里不是泊舟区，江岸遍生松柏与竹林丛草，西南一带才有田野，平时这里罕有人迹。

距岸三五十步，长了一颗高大茂盛的银杏树，浓荫蔽天，上面建了一个大大的喜鹊窝，整天都有十几头喜鹊恰恰恰叫，又刺耳又难听。

这是种吉祥鸟的叫声。但是，它的叫声并不比乌鸦的叫声悦耳多少。

“恰好午正。”老人向年轻人说：“你爹应该来了。”

“是的，师父。”年轻人将包裹放在树下：“我爹是个最守时的人。虽然是十年前的约会，他老人家也不会忘记的。”

北面竹林边，施施然踱出一个青袍人，脚下一紧。

老人呵呵大笑，拍拍年轻人的肩膀，大声说：“我敢给你打赌，你爹在这十年漫长岁月中，必定每天晚上都在做噩梦；甚至做白日梦。”

“师父，人本来每天晚上都在做梦，没有什么好怪的。”年轻人的神色开始有了激动，但语气却尽量放轻松：“大概只有白痴才不会做梦。”

“白痴也会做梦，只是白痴不会计较梦的好坏。”老人说：“我的意思是：你爹每天都会梦见今天把儿子接回来的情景。”

年轻人不由自主地长叹一声，有点伤感。

“十年，日子过得真快。”

“孩子，你后悔吗？”老人平静地问。

“师父，你老人家知道弟子毫不后悔。”年轻人郑重地说。

“那就好。对十年的江湖浪迹生涯，你怕吗？”

“这……弟子说不上怕不怕……”

“江湖鬼蜮，不怕是假。”老人冷冷一笑：“为师浮沉江湖四十春，到现在仍然感到很难放得开。”

“师父……”

“不要为我担心。”

“请问师父今后的行止……”

“谁知道呢？也许，我会找地方躲起来，过几年平淡的日子。也许……”

“师父，何不在弟子家中……”

“哈哈！你要我在你家养老？算了吧！”老人豪放地大笑：“为师生在江湖，也将死在江湖。江湖六怪谁都没有家累，孤家寡人一个，日子好打发，一懒下来，什么都完了。如果你日后有勇气行道江湖，别忘了来找我，嗯？”

“这……弟子并不想外出行道……”

“那也好。”老人抢着说：“你的性情是外柔内刚，心不狠手不辣，闯荡江湖会吃亏。十年来，你跟着我这亦正亦邪，亦侠亦魔的江湖六怪之首浪迹江湖。你承受了我一身武林秘学，吸收了足够的江湖经验，但却未能臻于成熟境界，挑不起放不下的老毛病始终治不好。老实说，你要是真的外出行道，我真不放心。”

“师父……”

“不要和我争辩。”老人摇手：“你肚子里那些牛黄马宝有多少斤两，难道我不知道？不要说了，你爹来啦！”

中年人已到了三二十步外，脸上可看到兴奋的神色，目光兴奋无比地老远便在年轻人身上转。

脚下不是在走，而是在放腿狂奔了。

老人哈哈大笑，亮声叫：“庄员外，你急什么？小心兴奋过度，你这脑满肠肥的身子会中风的。”

中年人其实并不脑满肠肥，身材壮实。

半百年纪龙马精神，脚下利落快捷，行家一眼便可看出，练武的根底不差，虽则壮得像头大牯牛，但至少小腹并未凸出。

年轻人终于忍不住了，抢前数步屈膝拜倒，一面行四拜大礼，一面颤声低唤：“爹……孩……孩儿回……回来了。”

庄员外老泪纵横，激动地搀起年轻人，猛然有力地将爱子紧紧地抱住，含糊地叫：“谢谢苍天！谢谢司天昭上帝安邦护国大天君……”

“啧啧啧……”老人怪声怪气龇牙咧嘴：“多肉麻！你以为怡平还是十年前十二岁的心肝宝贝吗？这种娘娘腔的举动，恶心之至，恶心之至。”

庄员外松开拥抱，向老人恶狠狠地说：“你如果想要我向你说感谢的话，最好死了这条心。我儿子很好，我不和你计较就是了。”

“哈哈！你计较什么？你总不会用你那什么南宗六合长拳，北派狗腿再和我赌一场吧？”老人抱腹怪笑：“不赌则已，赌你还是输。”

“你……”庄员外吹胡子瞪眼睛。

“哈哈！算了算了。”老人拉住年轻人庄怡平的手，交到庄员外手中：“十年前，我丘磊为了寻找衣钵传人，在贵地足足察看了百日之久，对令郎诸多观察试验，方满意地下了决定，安排了这株银杏树下的约会，巧安排引你上钩，赢走了你的儿子……”

“鬼话！谁和你赌了？”庄员外大叫。

“好好好，你没有赌……”

“你是强夺。”

“哈哈！就算是强夺好了……”

“你不讲理！”

“我有时候是有点不讲理。”老人嬉皮笑脸说。

“你把我的儿子……”

“我把你的儿子怎么啦？”老人收敛了笑意：“你知道教养一个小孩子成人，要花多少心血吗？”

“你……”

“你看，你的儿子壮得像座山，懂得待人接物的处世大道理，见过世面，学业也没有荒疏，武技比你这三流武师调教出来的半桶水强一万倍，你还不满意？”

“你……”

“我们来好好商量好不好？”老人满怀希冀地问。

“你还有什么好商量的？”庄员外气呼呼地反问。

“哈哈！你一共有四个儿子。”

“我庄世荣有四个儿子并不犯法。”

“你在回雁峰附近有数百亩良田。”

“我的田又不是抢来的。”

“你在衡州府城有几家店号。”

“我做的是公平买卖。”

“你两个儿子在府学舍有了成就。”

“他们已考得了秀才。”

“把怡平给我，再陪我三年五载，怎样？”

“什么？”庄员外几乎跳起来：“你是不是疯了？你把我的儿子拐走了十年，你……你……”

“天地良心。”老人丘磊怪叫：“我如果真要拐走你的儿子，还会依约送回给你？”

“你……”

“听我说，庄员外。”丘磊神色郑重：“你有权有势，享尽荣华，让你的儿子替一些穷人造福，我这点要求不算过分吧？”

“休想！你……”

“你这自私的家伙。”丘磊咒骂：“算我倒霉，白花了十年心血。好吧，人交给你了，告辞。”

声落，扭头便走。

“师父！你老人家保重。”庄怡平高叫，跪下四拜相送。

庄员外气消了，感激地高叫：“丘老哥，谢谢你。”

丘磊徐徐转身苦笑：“庄世荣，请记住我的话：一个自求多福的人，并不值得尊敬。自求多福而又能造福他人，活得较有意义。

你有四个儿子，把他们一个个栓牢在家里，等他们孝孝顺顺送你的终，不让他们看看衡州以外的世界，对他们是不公平的。富贵不会保持三代，幸运不会永远追随着你。如果有那么一天你想通了，叫怡平出去闯他自己的天下吧，那样你会活得心安，你会因此而感到荣耀的。”

“丘老哥……”

丘磊已经走了，身形快逾闪电，冉冉而去消失在江岸的树影中。

船顺流下放，驶过回雁峰，驶过潇湘浮桥，逐渐去远。

舱面上，丘磊仰天吸入一口气，喃喃地自语：“这孩子没出息，不跟来也好。”

春汛刚过去不久，但水位仍高，浑浊的湘江水流湍急，船行似箭。

南岳第一峰回雁峰已看不见了，仅可看到府城北郊石鼓山上的来雁塔。

一名桨夫悠然运桨，一面含笑说：“老伯，该在府城歇息的，反正今天已无法赶到衡山城了。”

丘磊脸上一片落寞，漠然地说：“明天午牌初，必须赶到衡山。老夫在望月台有约会，今晚必须连夜下航。”

“放心啦！一百里路算不了什么。”桨夫肯定地说。

“那就好。”

“老伯要游南岳？”

“不必多问。”

桨夫碰了个软钉子，不再多问。

小船速度快，不久便赶上了前面的一艘中型客船。

那是三湘船行的定期客货船，航线是衡州至岳州，总站在长沙府。

客船的舱面，有不少旅客倚舷观赏江景。

小客船追上了客船，逐渐并船下放。

丘磊注视着客船上的人群，突然眼前一亮，不假思索地整衣而起。

客船上一位粗眉大眼，脸上怪肉横生，面貌狰狞的中年人，

突然举手挥动大叫：“丘兄，是你吗？”

丘磊示意舟子放慢船速，向对方高叫：“老刘，你怎么还没死，到三湘来现世吗？”

他出口就没有好话。但老刘并不介意，笑道：“小鬼不拘，阎王不收，当然死不了。而且我刘向绰号叫山精，成了精的人道行高，阎王想收也力不从心。喂！十年来你音讯全无，是躲祸吗？”

“祸那能躲？见鬼。”

“那你……”

“老夫从未脱离江湖。”

“可是，谁也没见过你……”

“我丘磊绰号灵怪，有千亿化身，以另一面目闯荡，当然没有谁见过老夫的本来面目。现在，你山精该算是第一个。”

“兄弟深感荣幸。哦！上大船来聊聊，怎样？”

“不必了，容图后会。”

小船重新加快，片刻便到前面去了。

山精刘向身畔，多了一个鹰目炯炯，脸颊无肉的人，用那阴冷尖锐独特的嗓音问：“那就是六怪之首的灵怪？”

“就是他。”山精刘回答，目光仍落在逐渐趋前的小船上。

“怎能证明是他？”

“江湖六怪中，我山精刘向排名第二，也是惟一与他保持良好友谊的人……”

“十年不见，你凭什么一眼就看出是他？据在下所知，灵怪为人乖僻，几乎不近人情，易容术宇内无双，艺业深不可测，见过他庐山真面目的人少之又少。

刘兄竟能在他失踪十年之后，第一眼便看出是他，你要兄弟我相信？”

“信不信由你。”山精的口气有点忿怒：“他腰带上悬着的那只翡翠辟邪，其大如掌，天下间只此一具，那是他的信记。只有我才知道那件饰物的底细。”

“哦！原来如此。”

“本来就是如此。”鹰目人淡淡一笑，向船首退，退近一个穿青道袍的中年人身旁，低声问：“刚才二怪与大怪打交道的情形，你都看到了？”

“看到了。”老道也低声说。

“设法通知随来的快舟。”

“怎么啦！”

“跟踪大怪，设法把他弄到手。”

“是，稍后贫道便将信号传出。”

“小心了，告诉咱们的人，全力相图。”

“是，长上请放心。”

望月台，在祝融峰顶。

祝融峰是南岳第一高峰。

在望月台望月，其实不易看到，山间气候变动甚剧，经常云腾雾涌，有时三五晚也见不到月影。

愿意爬上三四十里的高山顶端赏月的人，毕竟不多。

台与东面的望日亭同为上封寺游客流连之地。在上封寺投宿的骚人墨客，早看日出夜观皓月，算是峰顶的名胜。

上封寺原称光天观，隋朝大业年间始改今名。由观改为寺，此中经过自然牵涉到佛道意气之争。

千余年来，尽管佛门弟子已控制了衡山，思大禅师、梁海尊者皆在此地创建道场。但信徒们真正供奉的神却不是佛，不念南无阿弥陀佛，却念“司天昭上帝安邦护国大天君”，大天君才是

南岳之神。

上封寺的确算得上伟大的禅林，高踞山颠气象万千，规模宏大，无与伦比。

祝融峰是南岳最高峰，上封寺就在峰巅，所以也是最高的寺院。

即使是盛夏，仍然寒不胜衣，冬天更是冰封寒寺，人迹罕至。

这里有百余名僧侣苦修，秋八月香期方有大量香客涌至。目前是春去夏来，山径甚少看到有人行走。

近午时分，灵怪丘磊孤零零的身影，出现在上封寺前。寺内的僧侣知道这位老客不是来进香的人，懒得派知客僧款待。

灵怪久走江湖，首先便看出有点不寻常。名山大寺的和尚都是些势利鬼，但决不会将跋涉三十余里的信徒置之不理。

他看不到僧人的身影，听不到梵呗之声，敞开的山门冷清清的，空荡荡地鬼影俱无。

“怎么回事？”他喃喃地自问。

最近二十年来，江湖上群雄四起，随着朝政日非的形势，亡命之徒一年比一年多。武林中那些不甘寂寞的高手名宿，也为时势所迫，纷纷扩展自己的实力以壮大自己。

混得最有声有色的四个人，号称江湖风云四霸天。

这四位武林高手的实力，在这十几年中形成恶性的膨胀，他们的朋友、子弟、门人、亲友……良莠不齐，不知引发了多少是非。

声誉甚隆的人也有四位，称为武林四杰。东神、西道、南衡、北岳，他们的武林地位，的确是顶尖儿人物。

之外是六个妖魔鬼怪，江湖人把他们看成瘟神，统称江湖六怪，是人见人厌的怪物。

灵怪丘磊，是江湖朋友公认的首怪。

浮沉江湖四十年，人老成精，不但江湖经验丰富，而且艺业深不可测，四十年来，还没听说他失过风，连武林四杰对这位化身有术，武艺深不可测的怪物心存顾忌，敬鬼神而远之。

他举目四顾，看不出任何异象。但他本能地感到有什么地方不对劲，却又说不出所以然来。

他抬头望望天色，日将当头，午正将到。

他的手搭上了腰带上的尺八竹筋鞭。那是一段竹根，每一节皆长半寸，十分匀称，粗如拇指。由于把玩过久，已成为深褐色，透着暗红的光泽。

抽出竹筋，他自己也觉得气氛一紧，大有灾祸降临的感觉，他似乎已看到了不吉之兆。

这根竹筋是他的兵刃，防身的惟一武器。

平时他与人交手，仅凭一双手便可应付裕如。

他想进寺看看究竟，却又忍住了，略一踌躇，便向寺旁的望月台走去。

首先，他在亭外的空地上，插上一根草枝，以日影定时刻，在午正的部位划上一根时线，方举步入亭。

略一迟疑，最后终于盘膝在亭柱下落坐，闭目养神等候午正到来，片刻便进入了忘我境界。

日影徐移，草影终于接触午正线。

一个灰袍人脚下匆匆，沿小径拾级而上，接近了望月台，老远便呵呵大笑道：“磊老信人，十年之约，果然如期到来。呵呵！一向可好？”

这人年约半百，方面大耳，留了三绺长须，气概不凡，一双大眼精光四射，腰带上插了一把竹摺扇，笑吟吟地举步而来。

灵怪整衣而起，微微一笑，顺手插好竹筋鞭，抱拳施礼笑

道：“托福托福，没病没痛的。呵呵！余老弟，十年不见，老弟的风采更胜当年，红光满面春风得意，比我这落魄江湖的浪人风光多了。”

“好说好听。磊老十年来依然未现老态，想必内功火候已臻纯青境界了，可喜可贺。”余老弟入亭行礼，笑得更爽朗：“十年来，磊老音讯全无，是不是在名山大川附近隐修去了？”

“还不是浪迹风尘，只不过少管闲事而已。据兄弟所知，老弟曾经在止止轩待了六年。”

“不错，磊老怎知道的？”余老弟颇感惊讶。

“兄弟并未脱离江湖。”灵怪淡淡一笑：“这件事是真的了？那么，老弟必定已获止止轩松月道长的纯阳真火真传，参悟其中神髓了。纯阳真火正是克制相成大真力的无上绝学。看来，今天兄弟栽定了。”

“磊老既然知道在下随松月道长苦练六载纯阳真火，却又如约前来，可知定然不惧纯阳真火，是吗？”

余老弟不笑了，神色一片肃杀，脸变得真快。

“不然。”灵怪正色说：“人无信不立。老夫既然与你订下十年之约，不管是否有抗拒阁下一击之力，仍得守信前来如约，你能一掌把我灵怪击毙，算我命该如此。”

“磊老快人快语，在下佩服。”余老弟狞笑：“我九绝神君余化龙一生不服人，对磊老你可是尊敬有加，虽则兄弟曾两次败在你手下。”

“这一次阁下必可捞回本利了。”灵怪轻松地说：“时辰不早，该走了。”

九绝神君向亭外伸手虚引，客气地说：“磊老请。”

“有僭。”灵怪泰然举步出亭。

两人言词十分客气，双方都神态从容，彬彬有礼，谁也没想